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选举完成暨部分人员离任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2021年7月13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同时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三届董事会人员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李建全先生（董事长）、方修元先生、徐小丹女士、郭振炜先生

独立董事：Key Ke Liu（刘科）先生、彭剑锋先生、谢家伟女士

二、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

战略与社会责任委员会：李建全先生（召集人）、方修元先生、彭剑锋先生、郭振炜先生、徐小丹女士

审计委员会：谢家伟女士（召集人）、Key Ke Liu（刘科）先生、方修元先生

提名委员会：Key Ke Liu（刘科）先生（召集人）、彭剑锋先生、李建全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彭剑锋先生（召集人）、谢家伟女士、李建全先生

三、第三届监事会人员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张婷婷女士

股东代表监事：王英女士

职工代表监事：刘华女士

四、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组成情况

总经理：李建全先生

副总经理：方修元先生、陈惠选女士、张莉女士

财务总监：方修元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惠选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韦娜女士、刘燕香女士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755-28066858

传真：0755-28134588

邮箱：investor@winnermedical.com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 2 号楼 42 层、深圳市龙华区布龙路 660 号稳健工业园

五、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离任董事

第二届董事会三位独立董事毕群女士、周小雄先生、梁文昭先生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前述三位独立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作出股份转让相关承诺。

2.离任监事

（1）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刘卫伟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并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通过深圳市康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53 万股、通过深圳市康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15 万股、通过中金公司丰众 26 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3 万股。作出的股份转让相关承诺如下：（1）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就任公司监事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5) 本人明确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叶杨晶女士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作出股份转让相关承诺。

3.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尹文岭先生任期届满离任，并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通过深圳市康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77 万股、通过深圳市康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1 万股、通过中金公司丰众 26 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1 万股。作出的股份转让相关承诺如下：

(1) 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4)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就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5) 本人明确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前述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自身义务，为公司良好发展和规范运作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对前述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与诚挚的谢意！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四日